

# 台中市潭子區僑忠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1 月 09 日

發文字號：僑忠自重字第 169 號



主旨：公告台中市潭子區僑忠自辦市地重劃區之土地分配各項圖冊，請土地所有權人前往閱覽。

依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告圖冊：

1. 計算負擔總計表。
2.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
3.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
4. 重劃前地籍圖。
5. 重劃前後地號圖。
6. 重劃前後地價圖。

## 二、公告期間：

本會於民國 109 年 01 月 15 日至 109 年 02 月 20 日止，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春節連續假期期間 109 年 1 月 23 日至 109 年 1 月 29 日除外)。

## 三、公告、閱覽地點：

1. 公告文張貼地點：台中市潭子區公所公告處。
2. 公告文及閱覽地點：本會會址（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 79 巷 4 號）。

四、前項公告之分配結果與實地指界交接土地面積如有不符，應依地籍測量結果釐正該土地分配清冊之面積或由本會辦理面積增減之地價補償。

五、台端如對重劃後土地分配公告結果有異議時，應於公告期間屆滿前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提出並副知臺中市政府地政局，該項書面應載明土地座落、面積及姓名、住址、身份證號碼並簽名蓋章，未提出異議者於分配結果公告期滿即告確定。